

2021年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推动政府依法行政，对进一步改进政府部门工作方式、优化营商环境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主动公开

2021年，依托宝山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渠道，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文件113件，其中公文类信息44件，对区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答复2件，发布2020年度部门决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委属基层单位决算以及2021年单位本级和委属基层单位预算9件。

做好政策解读工作，精准传递政策意图。发布宝山区加强城市管理精细化“十四五”规划，阐明政策措施的制定背景、制定的目的意义、制定原则、主要内容等，确保政策内涵透明、信号清晰。

（二）依申请公开

2021年，我委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1件。依申请予以主动公开的4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15件，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不予公开件16件，当事人主动撤回申请6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根据区府办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以及“五公开”标准程序，结合我委实际工作，加强计划、部署，实施，提高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政务公开针对性和实效性。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安全、及时。进一步推动标准化规范化的政务公开工作，真正提升市民的获得感

（四）平台建设

线上，依托宝山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委办局专栏-建管委交通委”，及时向社会各界传递行业动态，强化发布政策法规、行业管理、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内容的实效性，让网站真正成为对接群众和行政相对人，畅通民意的公开平台。线下，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月”“政府开放周”“政府开放日”等形式活动做好政务公开互动交流，加强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市民代表的联系沟通，进一步完善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设立的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	7	0	0	0	4	4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6	0	0	0	0	16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	6	0	0	0	1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1	0	0	0	4	6
	(七) 总计	30	7	0	0	0	4	4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结合 2021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我委当前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主要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思想认识有待加强，少数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的必要性认识不足。二是专业素质还需进一步提高，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三是信息公开质量还需提高，存在公开路径错误现象。我委将认真纠正问题，不断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提高人员素质和信息发布质量，丰富公开内容，有序有效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本单位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的情况。